

原
理
篇

第一章 保险学概述

保险学作为一门应用型经济科学，是在保险实践的基础上逐步形成和完善起来的。保险实践的历史非常久远，大约有四、五千年的历史，而保险作为一门科学被人们发现和认识，则是近代的事情。本章首先介绍保险学中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

第一节 风险与可保风险

一、风险的概念

(一) 风险的定义

关于风险的定义，理论界至今还没有一个统一的说法。在有关的著作、文章中各有各的表述，其主要观点有：“风险是指可测定的不确定性”；“风险是指发生某一经济损失的不确定性”；“风险是一种无法预料的、其实质后果可能不同于预测后果的倾向”；“损失的可能即为风险”；“风险是指对特定情况下关于未来结果的客观疑虑”等等。

我们基本同意多数学者关于风险“即指损失不确定性”的提法。这种提法比较简单、明确。它只限制在不确定性和损失两个概念上，排除了损失不可能存在和损失必然发生的情况。但这种提法仍有不够确切之嫌，因不确定性属于人们主观心理上的一种认识，其导致的结果，既有损失的一面，亦有盈利的一面。在这里它只强调了“损失”这个主要的概念。

我们认为对风险的定义，可以作这样的表述：风险是指人们因对未来行为的决策及客观条件的不确定性而可能引起的后果与预定目标发生多种偏离（特别是负偏离）的综合。

为全面理解上述定义，应注意以下几点：

1. 风险是与人们的行为相联系的，这种行为既包括个人的行为，也包括群体或组织的行为。而行为受决策左右，因此风险又与人们的决策有关。

2. 客观条件的变化是风险的重要成因，尽管人们无力控制客观状态，却可以认识并掌握客观状态变化的规律性，对相关的客观状态作出科学的预测，这也是风险管理的重要前提。

3. 风险的不确定性包括：发生与否的不确定性、发生时间的不确定性、发生状况及其结果的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是针对实际结果与预期结果的变动程度而言的。变动程度越大，风险越大；反之，则风险越小。

4. 风险是指可能的后果与目标发生的负偏离，负偏离是多种多样的，且重要程度不同。尽管风险强调负偏离，但实际上它也包含着正偏离。由于正偏离是人们的渴求（属于风险收益的范畴），所以它能激励人们勇于承担风险，获取风险收益。

需要指出的是，“风险”一词之所以在保险学界观点不一，可能也与“风险”这个外来词的翻译有关。汉语“风险”可以对应英文中的 hazard、risk、peril 三个词。hazard 是用来表示“风险”的一般用语，它不表示“风险”的大小、轻重缓急。而 peril 则表示比较紧迫的风险，很大的风险。risk 一般用来表示可能遭遇的风险。因此，汉语中的“风险”二字所表达的含义是多种多样的，或指风险的本质，或指风险因素，或指风险事故，或指风险损失，等等。

（二）风险的特征

风险的特征是风险的本质及其发生规律的外在表现。正确认

识风险的特征，对于建立和完善风险机制，加强风险管理，减少风险损失，具有重要意义。

1. 客观性。风险是一种客观存在。自然界的地震、台风、洪水，社会领域的战争、瘟疫、冲突、意外事故等，都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它们是独立于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这是因为无论是自然界的物质运动，还是社会发展过程，都是由事物的内部因素及客观规律所主宰的。人们只能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内改变风险存在和发生的条件，降低风险发生的频率和损失幅度，却不能彻底消除风险。

2. 普遍性。风险是无时不在，无处不有的。自人类出现后，就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如各种自然灾害、疾病、伤害、战争等。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生产力的提高、社会的进步、人类的进化，又产生新的风险，且风险事故造成的损失也越来越大。在当今社会，无论是个人、家庭，还是企业、国家，都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总之，风险渗入到社会、企业和个人生活的方方面面。

3. 偶然性。风险虽是一种客观存在，但它的发生是偶然的，具有不确定性。对某一经济主体来说，事故是否发生、何时发生、何地发生以及事故发生之后的损失有多大，都是事先无法知道的。

4. 可测性。人们可以根据以往发生的一系列类似事件的统计资料来分析某种风险发生的频率及其造成的损失程度，从而对其进行预测、衡量与评估，这对于风险的控制和防范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5. 可变性。风险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转化的。这种转化包括：①风险性质的变化。如车祸，在汽车问世的初期是特定风险，在汽车成为主要交通工具后则成为基本风险。②风险量的变化。随着人们对风险认识的增强和风险管理方法的完善，某些风险在一定程度上得以控制，可降低其发生频率和损失幅度。③某些风险在一定的空间和时间范围内被消除。④新的

风险产生。

6. 相关性。人们面临的风险与其行为及决策是紧密相联的，同一风险事件对不同的行为者会产生不同的风险结果，同一行为者由于其决策或措施不同，会面临不同的风险结果。

（三）风险的构成要素

风险的构成要素包括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风险损失。

1. 风险因素

风险因素是指引起或促使风险事故发生的条件，以及风险事故发生时，致使损失增加、扩大的条件。风险因素是事故发生的潜在条件，一般称风险条件。风险因素通常有以下三种类型。

（1）实质风险因素。它属于有形的因素，是指对某一标的增加风险发生机会或严重程度的直接条件。例如，建筑材料是引起建筑物火灾的实质风险因素；汽车的刹车系统是引起汽车发生意外事故的实质风险因素；环境污染是影响人们健康的实质风险因素。

（2）道德风险因素。道德风险因素是与人的品德修养有关的无形因素。它是指由于个人的恶意行为或不轨企图，促使风险事故发生，以致引起社会财富损毁和人身伤亡的原因或条件。如欺诈、纵火图财等。

（3）心理风险因素。心理风险因素是与人的心理状态有关的无形因素。它是指由于人们主观上的疏忽或过失，以致增加风险事故发生的机会或扩大损失程度的因素。例如，仓库值班人员未尽职守，增加了偷窃风险的发生；锅炉工忽视了及时给锅炉加水，增加了发生爆炸的可能。

2. 风险事故

风险事故又称风险事件，是指风险成为现实，以致引起损失的事件。也就是说，风险事故是造成损失的直接的或外在的原因，是损失的媒介物，即只有发生了风险事故，才能导致损失。例如，汽车刹车系统失灵酿成车祸而导致车毁人亡，其中刹车系统失灵

是风险因素，车祸是风险事故。如果仅有刹车失灵而无车祸发生，就不会造成人员伤亡。风险事故意味着风险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性，即风险的发生。

3. 风险损失

在风险管理中，损失是指非故意的、非计划的和非预期的经济价值的减少。这个定义中包含了两个重要的要素：一个是非故意的、非计划的和非预期的要素；另一个是经济价值的要素。后者可以用货币单位予以衡量，两者不可缺一。例如“折旧”、“报废”，虽然符合第二个要素，但不符合第一要素所以不能称为风险损失。在保险实务中，将损失分为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前者是指实质的、直接的损失；后者指额外费用损失、收入损失、责任损失等，往往间接损失的金额是很大的，有时甚至超过直接损失。

（四）风险的效应

效应是事物本身的一种内在机制，正是由于效应机制的存在与作用，才引发了某种形式的行为模式与行为趋向。风险的效应是由风险自身的性质和特征决定的，但又必须与外部环境以及人的观念、动机相联系才得以体现。

1. 诱感效应。诱感效应的形成是风险利益作为一种外部刺激使人们萌发了某种动机，进而作出某种风险选择并导致风险行为发生。风险利益并不是现实的利益，而是一种可能的利益，只有在实现风险目标之后才能获得。

诱感效应的大小并不仅仅取决于风险利益这一因素，而是取决于风险利益与风险代价及其组合方式。风险代价的大小又取决于风险对风险成本的损害能力和风险发生的概率。损害能力大并且发生概率高，则风险代价大。

诱感效应的程度不仅会影响人们对风险的选择及选择后的行为动力，同时也会对某一领域的市场竞争程度发生影响。一般来说，诱感效应愈大，在与之相关的市场中，经营竞争就愈激烈。

2. 约束效应。风险约束是指当人们受到外界某种风险信号的刺激后，所作出的回避风险的选择以及进而采取的回避行为。风险约束所产生的威慑、抑制和阻碍作用就是风险的约束效应。

构成风险约束的障碍因素是多元的、多层次的。风险约束效应取决于风险障碍因素出现的概率、风险障碍的损害能力以及风险成本投入与变动的情况这三种因素的组合方式，同时也受到人们作风险选择时所处的社会经济条件及对风险障碍出现概率和损害程度的认识判断的影响。

风险约束效应对人们的活动具有积极与消极双重作用。积极作用表现在，人们在制定战略、计划、目标和进行活动时，要考虑风险障碍的威胁，不能凭主观愿望或一时热情去冒险、蛮干，而应审时度势，量力而行，加强可行性研究。消极作用是，容易使人们产生一种恐惧心理，行动上缩手缩脚，失掉某些机会与利益，抑制人和社会的能量释放。

3. 平衡效应

风险一方面具有诱惑效应，驱使人们作出某种风险选择；另一方面又具有约束效应，对人们的选择和行为产生某种威慑和抑制作用。每一种风险必然同时存在着这两种效应的相互冲突、相互抵消，其相互作用的结果是平衡效应。在平衡过程中，当风险诱惑力大于约束力，则会促使人们作出风险选择，开始冒险行为。当约束力大于诱惑力，人们则会放弃风险选择与冒险行为。如果两种作用力相等，人们就会处于犹豫不决、无所适从的状态，需要新的动力或影响才会做出选择。

由此可见，平衡效应实质上是人们对诱惑效应与约束效应进行认识、比较、权衡的过程，即是一个观念过程、思想过程、判断过程和选择过程。在现实生活中，平衡效应发生作用的过程就是人们对经济风险的利益与风险付出的代价进行识别、判断、比较和权衡的过程。

二、风险的分类

对风险的分类有各种各样，但基本的分类法是：按风险损害的对象、按风险发生的原因、按风险的性质、按风险产生的环境和按风险发生的经济单位分类。这样有益于我们对风险不确定性的认识、测定和管理。

（一）按风险损害的对象分类

1. 财产风险。这是指个人、家庭、企业对其所有、使用或保管的财产发生损害、灭失、贬值的风险。例如，建筑物有遭受火灾、地震、爆炸等损失的风险，财产价值受市场供求关系变动发生贬值、跌落等。

2. 人身风险。这是指人们因为生、老、病、死、残等原因而可能遭受经济损失的风险。

3. 责任风险。这是指根据合同、道义和法律上的规定，凡个人或团体因疏忽、过失造成对他人的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负经济赔偿责任的风险。例如，设计错误造成工程事故使房屋损毁；驾驶车辆不慎撞伤行人致残等等。

4. 信用风险。这是指在经济交往中，权利人与义务人之间，由于一方违约或犯罪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风险。

（二）按风险产生的原因分类

1. 自然风险。这是指由于自然因素、物理现象造成的风险。例如雷电、火灾、洪水、地震、泥石流等造成的财产损失风险。

2. 社会风险。这种风险的产生有两情况：一是由于个人行为失常，如盗窃、疏忽等而引起的风险；二是由于不可预料的团体行为，如罢工、战争等引起的风险。

3. 经济风险。这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经营管理不善，市场预测错误，或者其他相关因素的变化导致的企业收入损失甚至破产的风险。

(三) 按风险的性质分类

1. 纯粹风险。这是指只有损失可能而无获利机会的风险。如房屋遭受火灾损失，这是无利可得的风险。
2. 投机风险。这是指既有损失可能又有获利机会的风险。例如，股票投资者面临的风险就属于这种性质的风险。这种风险往往与社会变动有关。

(四) 按风险产生的环境分类

1. 静态风险。这是指在社会经济活动不发生变动的情况下存在的风险，是由于自然力的不规则变动、反常现象和人们的过失行为所造成的风险。前两者如：地震、洪水、台风、疾病等；后者如：盗窃、呆帐、事故等。这种风险在任何社会经济条件下都是不可避免的。
2. 动态风险。这是由于社会的、经济的、政治的变化，以及组织结构、技术等与人们有直接关系的事物发生变化而导致的风险。例如，资本的变化，新技术的采用，产业结构的调整，政治和经济体制改革等等，都可能产生风险。

这两种风险虽然都具有不确定性，但是，静态风险事故在一定时期的出现是较为规则的，可以运用大数定律和概率论发现其规律性，通常都属于纯粹风险。而动态风险事故的出现是不规则的，偶然的，很难进行综合预测。另外，静态风险造成的损失，相对来说影响面较小，而动态风险造成的后果，波及面很大。

(五) 按发生风险的经济单位分类

1. 个人风险。个人可能遭受的风险有以下三种情况：①人身风险；②财产风险；③责任风险。
2. 家庭风险。家庭可能遭受的风险有以下三种：①财产直接损失风险；②财产间接损失风险，即由财产本身损失而引起的其他风险损失；③人身风险。包括病残风险、年老风险、死亡风险、失业风险。

3. 企业风险。企业可能遭受的风险有：①人身风险，指企业职工的伤残、病死、年老风险；②财产风险，指企业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的风险；③责任风险，指因企业职工的侵权行为而使企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风险。

三、风险管理

（一）风险管理的定义

风险管理是研究风险发生规律和风险控制技术的一门新兴管理学科。它是指经济单位通过对风险的认识、衡量和分析，选择最有效的方式，主动地、有目的地、有计划地处理风险，以最小的成本，争取获得最大安全保障的管理方法。这个定义包含了四个要点：其一，指明了风险管理的主体是经济单位，即个人、家庭、企业或政府单位；其二，指明风险管理是通过对风险的认识、衡量和分析，而以选择最有效的方式，即最佳的风险管理技术为中心；其三，指明对风险管理技术的选择及对风险的处理是经济单位处在主动的地位有目的、有计划地进行的；其四，指明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以最小的成本，争取获得最大的安全保障。

风险管理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风险管理是研究家庭、企业系统内部的风险产生和控制；广义的风险管理是研究系统外部的风险对企业经营的影响及其控制。

在我国，原始形态的风险管理思想和实践，可以上溯到古代。在《夏箴》中记载“天有四殃，水旱饥荒，甚至无时，非务积聚，何以备之……”。在《左传·襄公十一年》中，就有“居安思危”的思想。它告诫人们，处在安定环境的时候，要想到出现风险的可能性。东汉末年的政治家荀悦提出“防患于未然”的思想。意思是说，在灾害事故发生之前，就要采取积极的预防措施。

在农业为国民经济支柱的封建社会，“积谷防饥”成为我国人民最重要的一种风险管理形式。战国时魏文侯建的“棠邑”；汉皇

帝建的“常平仓”；朱元璋的“广积粮”，等等，就是这种风险管理形式的具体表现。然而，由于社会、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原因，这些思想和实践却只能是原始的形式，不能与今天的风险管理相提并论。

风险管理作为一门管理科学，是本世纪中叶的事。风险管理50年代起源于美国，接着传遍欧洲乃至全世界。

（二）风险管理的目标

风险管理是一种目的性很强的工作，没有目标，风险管理无从开展，只有通过目标，才能确定风险管理的方向，并且对风险管理的结果作出评价。

风险管理目标首先要与整个经济实体的根本目标相一致，在此基础上还应具备以下条件。

1. 现实性。在进行风险管理的过程中，会受到众多主客观因素的限制，因此必须注意风险管理目标的时空允许程度及边界条件。即在时间上，目标的确定要注意不同阶段、不同时期目标可能实现的程度；在空间上，目标的确定要充分研究经济实体的内部条件与外部环境的可行性。

2. 明确性。目标的含义必须明确、具体，并且尽可能地规定目标实现的时间与地点。对约束条件也要有明确的规定，对风险管理有约束作用的主要因素包括：内部的人力、物力、财力等，外部的法律、制度、规章方面的限制性规定，有时候某些人的主观要求也构成一种条件约束。

3. 层次化。应根据目标的重要程度，区分风险管理目标的主次。高层次的目标需要不折不扣地完成，而低层次的目标则没有必要加以绝对限制。在比较大的经济实体中，还可以区分总目标与分目标，层层分解、落实，从而构成有层次结构的风险管理目标体系。

4. 定量化。应尽可能地利用数量指标来使目标更明确。在风

险管理与评估中，有些目标本身就是一种数量指标，如成本、利润、回收期等，而有些目标是定性的，需要采用现代科学方法（如评分法），使之尽量满足目标定量化的要求。

（三）风险管理的程序

由于现代经济生活中的风险种类繁多，风险管理所涉及的内容范围越来越广，目前还没有统一、通用的程序，下面只能就其最基本的几个环节作一介绍。

1. 风险的识别

风险的识别就是指对各种可能发生的损失的分析。为了便于识别，有必要将可能的损失适当地归类，不同类型损失具有不同的特点，应采用不同的处理方法。识别风险的方法通常有以下几种：

（1）风险分析问询法。即采用问卷的方式，直接获得职业分析家（专家）的意见，能广泛地借助于社会力量发现风险。

（2）财务报表分析法。企业等经济实体有关风险发生的损失以及实行风险管理的费用都会作为负面结果在其财务报表上表现出来，因此通过分析资产负债表、损益表、财务状况变动表等报表，能够基本上识别当前的主要风险。如果进一步与财务预测、预算联系起来，则还可能发现未来的一些风险。

（3）流程图分析法。即建立一个流程图系列，以展示经济实体全部的经营活动。通过对流程图分析，能够有效地揭示整个经营过程中潜在损失的动态分布，找出影响全局的“瓶颈”，并识别可能存在的风险。

（4）外部环境分析法。外部环境因素及其变化是经济实体内部风险产生的主要原因之一。在分析各种外部因素时，要重点考虑它们与内部风险相互联系的特点及程度，以便分清主次，加以处理。

此外，许多个人、组织、公众或其他有关部门也有可能掌握

有用的信息，因此应积极主动地向他们寻求协助，获取较有价值的风险管理信息。

2. 风险的衡量

风险的衡量就是度量、评估有关风险对实现既定目标的不利影响及其程度。对风险进行衡量，需要两方面的信息：即风险损失发生的频率与这些损失的严重程度。比较合理的情况是以损失的严重程度作为评价的主要依据。对风险损失的严重性进行评估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1) 风险损失的相对性。即在衡量风险损失时，除了正确测量损失的绝对量外，还应该充分估计该经济实体对可能发生的风

险损失的承受能力。

(2) 风险损失的综合性。在确定损失严重性的过程中，必须注意考虑同一风险事件可能产生的所有类型的损失及其对经济实体的最终的、综合的影响。在估计风险所带来的直接损失、有形损失的同时，还要充分考虑风险所产生的间接损失、无形损失。

(3) 风险损失的时间性。损失总是有一个发生、发展与终结的过程，有些风险所产生的损失当场得以体现，而有些则需一定时间后才能充分暴露，因此风险的衡量要与时间联系在一起。

3. 风险管理的对策选择

一旦识别和衡量了风险，就应考虑各种风险管理对策问题，即对各种类型的风险及其可能的影响程度，寻找和拟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方案，并加以选择。

风险管理的基本目的，一是阻止损失的发生，二是支付不可避免的损失。因此，基本的风险管理对策也可以划分为以下两大类。

(1) 风险控制对策。即最大限度地降低预期的各种风险损失，减少损失的发生频率与幅度，或使这些损失具有更大的可预报性。其所采取的主要手段包括：损失回避、损失预防、损失减轻、风

险隔离、风险结合和风险转移等。

(2) 风险财务对策。它是指所有筹集资金支付风险损失的方法，主要包括自我承担和风险转移等。这里的风险转移不同于风险控制对策中的财务转移，它仅仅转移财务负担，而后者不仅转移财务负担，而且转移法律责任。

在对各种风险管理对策进行系统考虑后，就要根据目前的风险损失状况以及既定的风险管理目标，采用一定的标准选择最佳的风险管理对策或对策组合。一般来说，标准应包括两个方面的基本内容：一是从质的方面去衡量备选方案，肯定或否定一个方案的价值，指明它对实现风险管理目标的意义和效果；二是从量的方面去衡量备选方案，确定每个方案对实现风险管理目标的保证程度及所需成本。

在对策选择中，往往采用边际分析方法，根据递增或递减中数量的变化去寻找最优方案，但在实际运用中有许多困难，而且理论上的最优并不等于现实中的最优，因此在确定风险管理对策的选择标准时，只需要达到一种令人满意的状态就可以了。

4. 风险管理实施

这是风险管理过程中的最后阶段。在各种风险管理对策之间做出选择之后，经济实体的决策层应根据所选方案的要求，制订具体的风险管理计划，实行目标管理，并进行有效的指挥与协调。

在风险管理实施过程中，要充分发挥执行者的潜在积极性与专业能力，同时要求自上而下全体人员的配合与支持，从而保证风险管理的顺利实施和风险管理目标的圆满实现。

风险管理人员不仅应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而且应对各项实施结果加以评价，判断是否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并随时加以总结、调整，在条件发生变化的情况下，提出不同的处理方案。

(四) 风险管理的手段

1. 风险控制对策中的手段

(1) 损失回避。这是一种对付风险的最彻底的手段，有效的损失回避可以完全解除某一特定风险可能造成的损失。但它又是最消极的手段，因为它主要通过放弃或不再进行某项活动以消除风险源，同时也使获利的可能性降至为零。何况并不是所有的风险均能回避，避免了某一种风险可能又会面临另一种新的风险。所以只有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才使用损失回避手段。

(2) 损失控制。即通过减少损失发生的机会，或通过降低所发生损失的严重性，来处理那些不愿回避或转移的风险，它是一种被普遍采用的风险管理手段。

根据损失控制的目的，可以分为损失预防与损失减轻两种。前者主要是试图减少或消除损失发生的机会，后者则主要是想降低损失的严重程度。

(3) 风险隔离。即对所面临的风险单位进行空间与时间的分离，这样便可达到减轻风险损失的目的。风险隔离相应地增加了所要控制的单独风险单位的数量，如果其他情况不变，根据大数定律，显然会减少风险损失，当然可能会增加一定的管理费用。

(4) 风险结合。它与风险隔离正好相对应，是从另一个方面进行管理，即通过增加风险单位的数量来提高整体预防未来损失的能力，这在市场波动大、竞争激烈的现实世界中是极为有效的。

(5) 风险转移。作为风险控制对策中的风险转移，主要通过契约或合同将损失的财务负担和法律责任转移给非保险业的其他人，以达到降低风险发生频率和缩小其损失程度的目的。风险转移可以使风险在损失承受者之间进行转移，但不可能因此将风险消除或者减少其总量。

2. 风险财务对策中的手段

(1) 财务型非保险转移。这种手段主要是通过外部资金来支付可能发生的损失，将损失的财务负担转移给非保险业的其他人。适应于风险财务型非保险转移的情况有：被转移方与转移方之间

的损失可以清楚地划分；被转移人能够且愿意承担适当的财务责任；其成本低于采用其他手段的成本。

财务型非保险转移的方法很多，常见的有以下几种：通过契约或合同将某人的财务责任转移给另一个人承担，如出租人通过租约，可以将本来应由自己负担的租物损坏的经济责任转移给承租人；通过保证人、委托人、债权人三方签定保证书，用以明确委托人对债权人履行某些明确的义务，否则由保证人承担违约风险的财务责任；通过发行股票、债券，可以把企业经营的风险分散给众多的股东和投资者。

(2) 自我承担。当某种风险不能避免或因冒该风险可能会获取较大利润时，可以将这种风险保留下，自己承担由其所致的损失。这是一种较为普遍的风险管理手段，可以与除损失回避以外的其他手段共同使用。

自我承担可以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消极的自我承担，即没有意识到风险的存在而没有进行风险准备，或者明知风险存在却因疏忽怠慢与低估潜在损失程度时，所产生的风险自留；另一类是积极的自我承担，指那些明知风险存在且不可避免但又找不到适当的处理办法，或者因自己承担风险比其他处理方法更经济合理，或者风险损失不大且企业有能力自我承担的情况。

四、可保风险的选择

(一) 风险与保险的关系

保险与风险之间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表现为：

1. 风险是保险产生和存在的前提。无风险则无保险。风险是客观存在的，时时处处威胁着人的生命和物质财富的安全，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风险的发生直接影响社会生产过程的持续进行和家庭正常的生活，因而产生了人们对损失进行补偿的需要。保险是一种被社会普遍接受的经济补偿方式，因此，风险是保险